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月24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,000.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适时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，投资期限自2019年2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，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公司根据上述决议进行现金管理，现有部分现金管理资金到期收回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

1、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上海银行单位人民币存款协议》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,100万元购买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，期限为2019年2月14日至2019年5月16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。

该产品已经到期，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4,100万元，取得收益人民币367,989.04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上海银行业务回单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0日